

沧源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沧源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云南省政府信息公开规定》和《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编制公布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临政办字〔2021〕11 号)文件要求,根据沧源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情况编制本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以在“沧源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网站(域名:www.cangyuan.gov.cn)查询,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沧源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电话:0883—7122060(传真),邮箱:cyzwxx@126.com。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沧源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始终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日常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着眼于建立政务公开长效

机制，统筹兼顾，稳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有序运行。沧源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条数 200 余条。其中：制定并印发规范性文件 0 份，规章 0 份。沧源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着力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规范信息办理流程，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质量，2020 年度没有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5	40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 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 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 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 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 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 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 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 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一是政务公开信息不全面。公开信息种类不够丰富，信息上报工作持续性不足，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不足，信息公开不够健全。二是人员配备不足现象明显。目前，我办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的工作人员少，兼职人员专业素养不高，信息处理能力和资源整合能力不足，信息审核把关不严。

改进方向：一是进一步加大公开力度。按“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除政策、法律明确规定不予公开的信息外，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特别是加大政策性文件、重点热点信息、重大行政决策、重大突发性事件公开的力度，加大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步伐，使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不断丰富、充实和完善。二是加强队伍建设。不定期开展政务公开信息工作培训，增强业务人员意识，提高业务人员综合素质；进一步强化各股室合作，提高信息更新速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